

我小时候在村子里和姥爷一起住，村子很小，但那时我一直认为这就是整个世界。村子看上去很普通，人们在一辈辈留下来的土地上过着“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”的平凡生活，但是，在这个平凡的地方，有一样不平凡的珍宝——被誉为“中国第五大年画”的吕村年画。

吕村年画起源于清道光年间，题材多是祭祖、消灾、赐福、贺官、庆寿、烟火接续等。内容包罗万象：渔樵耕读，才子佳人，琴棋书画。也有创造喜气洋洋新年气氛的福祿寿喜、自然风光、花鸟鱼虫等。如文武财神、菩萨、门神等。姥爷如今正是吕村年画的正统传人，他是跟着他的爷爷学习的。在他年幼时，姥爷的爷爷挥毫作画，他就待在一旁，捧着器具，专心学习着绘画步骤。

待他稍大时，他又学习作画的各种技巧。在这般言传身教中，姥爷渐渐掌握了年画的技巧，扛起了年画创作的大旗。姥爷的年画具有水墨交融的民间工笔画风格。家中南屋是他的工作间，墙角堆放着大量卷纸，工作台上摆放着型号各异的毛笔，一角放着砚台，因为常年吃墨已经从中凹了下去。最显眼的是五个板凳，由高到低，高的板凳人踩上去像是被“戳”上了房顶，矮的板凳人蹲上去像是被“栽”进了土坑。

不同高度的凳子意味着姥爷不同的作画位置、不同的作画内容。踩在高凳子上要画屋梁、牌位，坐在中凳子上要打格子，蹲在矮凳子上要画人物、门脸。从一个凳子挪到下一个凳子背后是一年半载的重复与磨练。姥爷在今天之前已经在这个练功房中度过了六十多个寒暑，研磨、车纸、打格、描线、上色，积攒了一身本领。

有时一张画要花他将近整月时间。凡用笔工细，青丝银须丝丝不乱，服饰行装纹理清晰，该有的元素，只多不少，绘制用的是纯金丝线，这样的画大多是哪户大户人家的定制，能换回来一大家子的新装。

当初经济条件不好时，种地也赚不到钱，姥爷靠年画养活了一家人。凭着这门手艺，把4个子女培养成了大学生。姥爷对年画的感情越来越深，但年画的前景却越来越暗淡，买年画的人越来越少，本就逼仄的市场被机器印刷的低价货抢走了大部分份额。很多时候，姥爷作画只剩自娱自乐了。更让人悲观的是，现在全村会画年画的只有7个人，而能坚持画的只有姥爷一人。肯花数年时间、静下心来学习这门手艺的人，再也找不到了。姥爷有一次把我叫到他的书房，手拿毛笔，和颜悦色地想教我绘画技巧，只是我十分不适应书房中那股陈旧的墨味，没过多久就嘻嘻哈哈地跑到外面玩了。跑之前，我偷瞄了姥爷一眼，只见他脸上满是无奈怅然，皱纹聚在一起。自那以后，他不再提让我学画的事。

后来，在文化馆的帮助下，姥爷成功地将吕村年画申请为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，多家媒体记者都来采访报道，吕村年画又名扬全省。我们精心为姥爷准备了庆功宴，姥爷破例喝了酒，宽宽的脑门上，皱纹扎成一个结，他苦笑着说：“文化遗产，说明离消失不远了”，接着叹息：“年画让我们村出名，曾经养活了全村人，但现在却后继无人了”。其言其情至今想来令人叹惋。

姥爷现在70多了，仍奔走于传承吕村年画的路上，庆幸的是，他的努力有了成效：申遗成功后，政府专门拨款建立画室。如今我也在努力为他做些力所能及的事，如为他录制绘画视频，帮他整理创作手稿，以此来弥补当年因年幼无知犯下的错。姥爷积极著书立说，想用文字的形式将这门古老的手艺传下去。

吕村之外的世界很大，很精彩，但少了吕村年画，多彩的世界就少了一种色彩，多了一份无奈。手工打造的西方奢侈品至今风靡世界，为何吕村年画抵挡不住现代科技的侵袭？“一笔一画总关情”，画不尽的年画话不尽，愿姥爷的守望，能让吕村年画有一个美好的未来。

伤筋膏药的回忆

□任炽越

伤痛与情怀，这看似风马牛不相关的事，却在那天早上发生了。

元旦过后的那天早上，我突然感到腰部不舒服，赶快去放药的抽屉里找伤筋膏药，找了半天没找到，只找到两张女儿从日本买回来的类似膏药的敷贴物，就把它全贴了上去。贴完后仔细想想，这伤筋膏药似有好多年未进家门了。

我用伤筋膏药最多的时候，是刚进厂当学徒的几年里。那时候干得是重体力活，我身体又单薄，在抡大铁锤、搬铁块、拉重车时，免不了会扭伤闪腰，这时就会跑到厂医务室，开包伤筋膏药，赶紧贴上。

那时的伤筋膏药包装简易，就装在印刷简单的纸袋里，好像就只有消炎止痛、伤湿止痛二三种，但药味浓，药力强，受伤后贴上几天，伤处就不痛了。只是我不断损伤、不断贴。有时往往这儿好了，那儿又伤了，伤筋膏药几乎断不了，身上一直散发着一股淡淡的药香。

总是受伤，又不断贴膏药，也给我带来好处。身上弥漫的药香，掩盖了我大头工作鞋散发的臭味，团员青年活动时，姑娘们再也不嫌我鞋臭了。有时恰逢我没受伤开会时，我还会特意贴上张伤筋膏药，免得姑娘不愿与我同坐。

我大学毕业坐了办公室后，一段时间，伤筋膏药远离了我的生活。后来娶了当医生的妻子，因她职业所致，家里的常备药品多了起来，伤筋膏药又“挤”了进来，躺在床边柜子的抽屉里。但闲“躺”着的伤筋膏药出力的机会不多，偶然“露脸”也是与治疗无关的事。

有一次老鼠把厨房的窗纱咬了个洞，赶紧拿张伤筋膏药把洞给补了。还有一次女儿床上的草席睡出了

洞，也赶快用伤筋膏药先贴一下。有时候要在什么器皿上标注，又取出伤筋膏药剪成大小适中的小块，上面用圆珠笔分别写上不同的用途。有一个夏天，外面突下雷阵雨，我正好要外出办事，打开伞一看，伞面上不知什么时候划开了一个小口子，赶紧用伤筋膏药贴上。

让伤筋膏药干了这么多“不务正业”的活儿，有时感到有些物不尽用，似有浪费之嫌。但伤筋膏药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，却是另外两件事。

有一次我去隔壁父母家，见父母家的电灯开关上都贴满了伤筋膏药，上面写着电灯、电扇、壁灯、吊灯等提示，看上去既别扭又不美观，我问父亲为什么要贴这些膏药，父亲尴尬地说怕弄错、怕弄错！说着有些不好意思地对我笑了笑。我刚想说，这样太难看了！只见母亲对我摇了摇头。

没过多久，父亲被查出了认知障碍，我这才醒悟，当时这伤筋膏药，就是父亲与失智病魔搏斗的武器。长久，我沉浸在我那时为什么会不在这方面去想的后悔中。

还有一件事，母亲晚年时，老说身上这儿痛，那儿痛，我要陪她去医院，她淡然道年纪大了，不要紧的，贴几张伤筋膏药就可以了。那天，我给母亲背上的一个小疮换药，掀起衣服，见她背脊上贴满了伤筋膏药，我抚摸着贴膏药处问她疼吗？她答贴了膏药好多了。我瞧着母亲满背的伤筋膏药，一下哽咽了，我为无力减轻母亲的疼痛而揪心。

在生活中，一些所谓的惊天动地的大事，或许并不一定会留下很深的痕迹，倒是一些毫不起眼的小物品，比如一张普普通通的伤筋膏药，竟会引起这么多伤痛与情怀的回忆！

在无声的世界里活出点动静

□吴瑕

我小时候生活的乡村，文化生活贫瘠，唯一的黑白电视机经常停电，根本看不了，只能听收音机了解外面的世界。

有段时间，除了家里的收音机外，还有个绑在村里电线杆上的大喇叭，每天一早就播《东方红》，人家是闻鸡起舞，我们是村里的广播一响就起床。广播里不是新闻就是歌曲，那时候我跟着广播学会了很多歌。

暑假，闲得发慌，看过能借到手的所有的书后，就是听收音机。我听过完整的小说连播《玉娇龙》、《萍踪侠影》，还有路遥的《人生》、贾平凹的《天狗》、《鸡窝洼人家》等等，可以说早期文化教育就是广播给我的，广播用最美的声音熏陶了少年的我。

1988年，我春节里生病，治疗过程中药物中毒，随后又开始漫长的治疗，中医西医一起上。1989年秋天，在武汉同济医院做过各种检查后，电测听力双耳100分贝，被耳鼻喉科的专家判了死刑。自那以后，我再也没有听到过声音。

当上帝收起声音时，我在无声的孤岛里苦苦泅渡，无论往哪个方向迈步，都走不出被人歧视的怪圈，但我心里却始终不肯接受将和耳聋相伴一生的判决。

我的同学在湖北中医学院读书，她带我去她的学校治疗，还是无果。我试了藏红花、雪莲，就是为了治耳病，还报了气功班，真的走火入魔了。

年岁渐长，眼见我受过的人和别人结了婚，眼见我听力很差的堂哥找了个患小儿麻痹症的堂嫂，天天吵架却死不离婚，凑合着过日子。我无法接受这无奈的生活，执意远走南京。

南京是六朝古都，城市大得让人

自感渺小。那时候，我已经发表过好几篇作品，认识了各地健全或残疾的朋友。在南京，我遇到了我的爱人。

初到南京时，一切都不顺利。混迹社会底层，靠卖书报维持生计。住外来人口公寓，十几家公用一个水龙头，上厕所走10分钟，用一元一度的高价电，打6毛钱一分钟的公用电话。在阳光广场占道摆摊卖书报，那里是高校教师、高级白领集中的地方，他们爱心浓浓，买我的报纸，买我的豆浆，给我们一条生路。爱人用卖报纸挣的钱买残疾车开，本来日子还能过下去，在南京严打三小后，我只得抱着半岁的孩子和爱人一起去了他家所在的浦口区谋生。

在陌生的环境，找不到工作。我写了一封信，抱着自己发表的一大袋作品样刊鼓起勇气去找分管残联工作的领导。2个月之后，我终于有了工作！

在南京10多年，艰辛的打工生活之余，我一直没有放下读书、写作。2005年，我加入了南京市作家协会，2010年，我升级为江苏省作家协会会员。2014年初，我参加江苏作协举办的丛书征集，在全省30多个作协会员的竞争中成为幸运的十分之一，获得了免费出书的名额。

这些年，工作换了好几份，现在我们两个进城的农民有了属于自己的小窝，房子虽小，但终究是我们两个苦出来的，孩子也在我们身边读书。

如果说，我还有什么梦的话，就是对声音执拗的追求。我想做人工耳蜗，回到有声世界。想和常人一样听到孩子喊妈妈的声音，听到手机里的音乐……如果能够听得见，即使只有3天的生命，我也能含笑九泉。

一粒种子

□王强

天气越来越冷，我收拾棉衣的时候，发现几本相册躺在柜子最底层。打开的时候，一张照片突然从眼前划过。我赶紧翻回来，看了又看。这是张中学时代的照片，照片的主角是个女生。它曾经在我床头柜的相框里待过一段时间，不知道什么时候，又被我藏在了相册里。

情窦初开的那年，我上初中。那时，稚嫩和羞涩刚刚爬上脸庞，就在那时，我暗暗地喜欢上了一个女孩儿。

当年的我，十足的毛头小子，各方面都不出众。没有高个子的风流倜傥，没有爱打架的飞扬跋扈，更没有学习好的沉稳踏实，是地地道道的、总被他人忽略掉的一个。

喜欢一个人，不需要任何理由。只要一停下来，脑海里就会浮现她的影子。

记得那时我总爱在她班门前走过，虽然面向前方，但眼睛却早已瞟向了她的座位。上世纪90年代的中学，清一色的蓝色校服，乍一看上去，很难分清谁是谁。课间的时候，我总会趴在二楼的栏杆上，每次都能抓住想要猎取的目标。她那时很喜欢跟男生打闹，我恨不能是那些跟她打闹男生中的一个。

那年春游植物园，其他同学三五成群地四散开来，而我的眼睛总在寻找她。从植物园回来没几天，老师开始分发春游的照片。说是分发，其实是让学生们拿钱买，按张数谁的相片谁交钱，每张八毛。

我第一个去了总务办老师那里。在找完自己的后，我又向她班里的照片找去。“这不是你们班的。”老师说。

“我知道，我替他们捎的，就一张。”我回答道。

她那张穿着校服、姿态优美的照片，就这样被我收入了囊中。

照片拿回来后，我买来了一个相框，小心地放了进去，生怕弄脏弄坏。装好后，就把相框摆在了我的床头柜上。

有一次，母亲问我：“这是谁啊？”

我故意转身装作不在意地说：“同学。”

“你这同学怎么长得像明星呢？”

“哪有。”虽然这样说，我却忍不住窃喜地回头一看，原来相框是两面的，母亲看到的是买来时自带的赵雅芝的图片。

那短暂而美好的回忆，就如大海退潮时的波涛，猛烈而来，缓缓而去。

二十二年后，当这藏起来的美好再次被发现的时候，我把这张照片通过微信发给了她。

她惊讶地问我：“你怎么会有我的照片？”

至于这张照片怎么会藏在我的相册里，她不会知道。

一粒当年种下没有发芽的种子，现在，依然是。

有故事的人

征稿启事

命题说明：人人都有故事。我们想做的，是向每一个有故事的人发出邀请，收集故事，激发写作、阅读和分享故事的兴趣。我们希望收集和发布的故事具有非虚构的特质。或者说，我们主要提倡的是另外一种故事——那些你真实经历、耳闻目睹的事，人的回忆和讲述，对一件事情的记录，对一个事物的描述。也许，我们的一次讲述只是关乎个人，但在历史的巨轮上，每个人的经历都浸淫着惊心动魄的时代变迁。写出自己的故事吧，和大家分享。

征文要求：包括个人情感、家庭、工作经历、难忘的事、家族史等等，以及你所熟悉或知晓的各行各业的人与事……总之，必须是真实的（如因回避隐私需要，可将作品中人物、地名等化名）。来稿请尽量不要用附件。

投稿邮箱：qjwbxz@163.com